

律政司司長在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開場發言（只有中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四月十三日）在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的開場發言：

主席、各位議員：

在「一國兩制」下，香港作為國家唯一的普通法管轄區，擁有無可比擬的獨特優勢。為全力配合落實預算案（《財政預算案》）內容，並主動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律政司將透過多個重點項目，進一步完善香港國際化、高水平、信譽好的法律服務體系及相關配套，為國家發展以及涉外法治體系和能力建設發揮更積極的作用。

在二〇二六至二七年度，律政司的總預算開支大約為 25 億 3,910 萬元，較上年度，即二〇二五至二六年度的修訂預算開支增加約 20.4%，但與上年度的原來預算比較，只是稍為增加約 1.2%。當中二〇二六至二七年度訴訟費用及外判開支的預算較上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約 3 億 3,510 萬元，佔整體的預算增加約八成。相關預算是根據我們正在處理的案件及將會或可能出現的新案件而釐訂，而最終的實際開支，將視乎有關案件日後的發展和結果，以及一些未能預期會出現的案件產生的支出而定，因此並非律政司所能完全控制。

從本年度開支預算的提問中見到，委員特別關注我們在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涉外法治人才培訓，以及支援內地企業出海三方面的工作。我希望就這幾方面作簡單介紹。

（一）深化香港作為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

國際調解院在港成立，進一步深化香港作為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的地位。調解院作為獨立政府間國際組織，特區政府不會直接參與其運作及未來計劃。雖然如此，律政司會全力支持和配合調解院的推廣工作，例如在律政司旗艦活動調解周期間舉辦全球調解峰會，並鼓勵企業積極考慮在其國際合同內加入調解院的爭議解決示範條款，以強化涉外法治保障。律政司亦會加強各項國際法律交流合作，深化香港作為「調解之都」的地位。

（二）建立香港國際法律樞紐

律政司正籌備在調解院總部旁興建香港國際法律事務大樓，打造國際法律樞紐的新地標，相關工程前期工作將於年內開展。大樓將匯聚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總部、多個國際及本地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機構、國際法律會議場地、法律研究和仲裁、調解設施等，既能促進調解院與多個法律組織之間的協同效應，亦能深化香港本地、內地及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交流合作，充分發揮香港作為國際法律樞紐在國際舞台上的影響力和重要性。

（三）打造國際高端法律人才集聚高地

律政司積極打造香港成為國際高端法律人才集聚高地。香港國際法律人才培訓學院自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啓動成立，已與超過 20 個國際組織、國家部委及本地專業團體合作，在香港及海內外為 2 000 多名本地、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地區人士舉辦超過 20 個能力建設項目，當中有專為海外，包括「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業界而設的、分別針對內地及本地業界的，以及同時涵蓋海外、內地及本地業界的項目。未來，學院將繼續舉辦更多能力建設項目，促進國際法律人才交流，在國家涉外法治建設中貢獻力量。

（四）加強推動本地調解及仲裁服務

在推動本地爭議解決服務發展方面，政府將強化規範香港調解專業的認證和紀律制度，並在年內推進立法工作，完善業界專業標準。同時，律政司已推出體育爭議解決先導計劃，為體育界提供高效、便捷的途徑解決體育糾紛，推動發展本港成為國際體育爭議解決中心。

（五）加強專業協作、幫助內地企業走出去

為了充分利用香港國際化專業服務優勢協助企業「走出去」，律政司去年已正式啓動香港專業服務出海平台，並在今年初成立出海專業服務專家委員會，統籌跨專業服務團隊支持內地企業以香港作為首選平台出海。接下來，律政司將會編制並發布支援出海專業服務提供者名冊，便利企業根據所需，對接最適合的專業服務提供者。

展望將來，我們會繼續全方位落實律政司各項政策措施，強化法治社會並發揮

普通法制度內聯外通的力量，積極對接國家「十五五」規劃，助力國家法治建設以及高質量發展。

主席，我的簡介到此，歡迎各位議員提問。

完

2026年4月13日（星期一）